2023年顺义区创业摇篮计划支持政策——创新创业型企业认定申报指南

为进一步引导顺义区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根据《顺义区创业摇篮计划支持政策实施办法》（顺政办发〔2021〕5号）、《顺义区创新创业型企业认定管理实施细则》（顺经信字〔2021〕68号）相关要求，顺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编制了《2023年顺义区创业摇篮计划支持政策——创新创业型企业认定申报指南》，具体内容如下。

一、创新创业型企业认定

顺义区创新创业型企业认定类型包括：顺义区创新创业型种子企业（以下简称“种子企业”）、顺义区创新创业型苗圃企业（以下简称“苗圃企业”）和顺义区创新创业型小巨人企业（以下简称“小巨人企业”）。

申报顺义区创新创业型企业须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注册地、纳税地均在顺义区。

2.所属行业领域符合北京城市战略定位和产业发展政策，属于北京市加快科技创新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等十个高精尖产业指导意见确定的产业领域。

3.管理规范、信誉良好、社会责任感强，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市场营销、内部管理等方面不断创新，生产技术、工艺及产品质量性能国内领先，重视人才队伍建设，核心团队具有较好的专业背景和较强的生产经营能力，有发展成为相关领域国际领先企业的潜力。

4.在申请受理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无安全生产、产品质量、环境污染、纳税、信用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一）种子企业**

**1.基本条件（须同时满足）**

（1）成立时间。成立时间或注册地变更至顺义区时间不超过五年，医药制造企业不超过八年。

（2）经济效益。2022年营业收入不高于1000万元。

（3）企业价值。最新一轮融资估值不低于500万元，或实缴注册资本金不低于500万元。

（4）技术水平。授权发明专利、首台套产品认定、新技术新产品认定(医药企业拥有器械或药品品类注册证、集成电路企业布图设计等)不少于1项，或其他知识产权（软件著作权，实用新型、外观专利等)不少于3项，或申请中的知识产权不少于4项。

**2.专项条件**

（1）创新能力。从业人员中硕士研究生（含）以上学历人员不少于3人。

（2）研发投入。2021年、2022年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重不低于3%。

（3）企业资质。获得技术、质量、工程、环保、安全等资质或资格认定不少于1项。

（4）荣誉称号。获得顺义区、市级及以上创业大赛荣誉或奖项。

**3.优先认定**

（1）国际认证。主导产品通过发达国家和地区的认证（国际标准协会行业认证）。

（2）配套能力。2021年、2022年为大企业、重点工程项目提供配套产品（服务）。

（3）企业信用。2021年或2022年入选信用中国（北京）红名单。

**（二）苗圃企业**

**1.基本条件（须同时满足）**

（1）经济效益。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000万元，且营业收入增长，或2022年净利润不低于200万元，且净利润增长，或最新一轮融资估值不低于5000万元。

（2）技术水平。授权发明专利、首台套产品认定、新技术新产品认定(医药企业拥有器械或药品品类注册证、集成电路企业布图设计等)不少于1项，或其他知识产权（软件著作权，实用新型、外观专利等)不少于3项。

**2.专项条件**

（1）创新能力。从业人员中硕士研究生（含）以上学历人员不少于5人。

（2）研发投入。2021年、2022年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重不低于3%。

（3）企业资质。获得技术、质量、工程、环保、安全等资质或资格认定不少于1项。

（4）国际认证。主导产品通过发达国家和地区的认证（国际标准协会行业认证）。

（5）荣誉称号。获得顺义区、市级及以上创业大赛荣誉或奖项。

**3.优先认定**

（1）标准制定。2021年、2022年主持或参与制（修）订相关领域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团体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2）成长性。成立时间或注册地变更至顺义区时间不超过5年。

（3）企业信用。2021年或2022年入选信用中国（北京）红名单。

**（三）小巨人企业**

**1.基本条件（须同时满足）**

（1）经济效益。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于5000万元，且营业收入增长，或2022年净利润不低于500万元，且净利润增长，或最新一轮融资估值不低于10000万元。

（2）技术水平。授权发明专利、首台套产品认定、新技术新产品认定(医药企业拥有器械或药品品类注册证、集成电路企业布图设计等)不少于5项，或其他知识产权（如软件著作权，实用新型、外观专利等)不少于15项。

（3）专业化程度。拥有自主品牌。

**2.专项条件**

（1）创新能力。从业人员中硕士研究生（含）以上学历人员不少于15人。

（2）研发投入。2021年、2022年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平均比重不低于3%。

（3）企业资质。获得技术、质量、工程、环保、安全等资质或资格认定不少于1项。

（4）国际认证。主导产品通过发达国家和地区的认证（国际标准协会行业认证）。

（5）标准制定。2021年、2022年主持或参与制（修）订相关领域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团体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不少于1项。

（6）配套能力。2021年、2022年为大企业、重点工程项目提供配套产品（服务）不少于1项。

**（四）直接认定**

国际、国家或省部级人才创业项目，符合顺义区创新创业型企业申报基本条件的，直接认定为“顺义区创新创业型种子企业”。已被认定为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直接认定为“顺义区创新创业型苗圃企业”。已被认定为北京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直接认定为“顺义区创新创业型小巨人企业”。

二、申报方式及要求

项目申报单位须按照征集通知和申报指南的要求，通过网站http://cxcy.bjshy.com.cn，登录网上申报系统进行项目申报。

区经信局对申报材料初审后，委托第三方机构对通过初审的企业进行综合评审，通过综合评审的企业认定项目报顺义区政府会议审核并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满后进行称号授予。

区经信局对认定的企业进行不定期检查，对出现问题的，视情形提出整改意见或取消项目单位所享受的支持政策。对于提供虚假材料、骗取财政资金或未按规定使用专项资金的，区经信局有权收回支持资金并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